

#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

2025 年度，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对公司及相关主体的监督职责。现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即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4 名董事构成，审计委员会主任为独立董事叶政先生，委员分别为独立董事郑明辉先生、独立董事李丹女士、董事马向辉先生。原审计委员会委员谭劲松先生、许丽华女士已连任公司第七届、第八届独立董事，按照有关规定于 2025 年 9 月卸任。

现任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主任委员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及相关制度要求。

### 二、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4 次现场会议，3 次通讯表决。全体委员出席会议，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在充分了解议案相关内容的基础上，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时 间	方 式	内 容
3 月 12 日	通讯表决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初审结果的议案
3 月 27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汇报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9. 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 月 29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 月 28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中远海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 关于聘任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关于 2025 年度融资性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9 月 24 日	通讯表决	1. 关于聘任李继春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10 月 23 日	现场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 月 31 日	通讯表决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临近监管部门规定的聘用年限上限,公司决定于 2025 年更换审计机构。2025 年 8 月,审计

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期一年，年度审计费为 287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为 232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55 万元，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充分监督会计师事务所的衔接过渡工作，加强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联系和沟通，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开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现场交流会，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现场交流会，讨论沟通年度审计预审工作进度、预审阶段财务审计、内控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方法，协调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审计工作，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审计工作顺利完成。

##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加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之间的沟通，明确审计监督重点，针对船舶采购、机务管理、合资企业管控、境外资产监督、数字化转型等重点业务与高风险板块，进一步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审计委员会督促内部审计机构严格遵照审计计划推进各项工作，重点关注审计流程的规范性、审计方法的科学性和审计结果的有效性，并通过提出针对性指导意见、跟踪整改落实情况等方式，推动内部审计工作质效提升。此外，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审计委员会在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沟通中，未

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 （三）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原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审阅。经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总体有效，具有良好的持续性与稳定性，相关评价指标及认定标准设置合理，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一般缺陷，审计委员会予以高度关注，已督促相关责任部门严格推进整改，完善内部控制闭环管理机制，持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 （四）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及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审计委员会审核了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财务情况，结合财务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认为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现金管理具备科学性，实现了资金合理配置和高效运用。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及公司管理层的沟通，提高审计效率，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 （六）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

2025年，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审计委员会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监督职责，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的情况。

#### 四、总体评价

2025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围绕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目标，依法依规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持续强化对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的监督力度，有效推动了公司内部治理水平的提升。下一阶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不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建设，恪守忠实义务与勤勉义务，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叶政、郑明辉、李丹、马向辉

2026年3月25日